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欣新材	股票代码	0013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鲁国窖	魏柳莹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拓展路 2 号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拓展路 2 号	
电话	0575-82728851	0575-82728851	
电子信箱	lu@xingxinchem.com	lu@xingxinche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3,497,902.35	218,376,387.09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802,799.00	33,643,959.72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70,089.97	25,483,766.72	1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08,515.66	19,378,182.75	-0.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8	1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8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2.33%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64,994,394.97	1,601,226,899.02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3,879,622.96	1,433,247,313.68	0.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汀	境内自然人	36.94%	45,513,114	45,513,114	不适用	0
吕安春	境内自然人	8.06%	9,918,461	7,438,846	质押	1,000,000
绍兴上虞瑞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8%	8,233,424	8,233,424	不适用	0
鲁国窖	境内自然人	5.19%	6,398,899	4,799,174	不适用	0
吕银彪	境内自然人	4.16%	5,119,324	3,839,493	不适用	0
何美雅	境内自然人	2.92%	3,599,426	0	不适用	0
沈华伟	境内自然人	2.60%	3,199,522	2,399,641	不适用	0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2%	2,368,894	0	不适用	0
来伟池	境内自然人	1.77%	2,182,889	0	不适用	0
张尧兰	境内自然人	1.62%	1,999,665	0	质押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叶汀与绍兴上虞瑞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和一致行动关系，叶汀系绍兴上虞瑞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除前述事项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科华转债	128124	2020 年 07 月 28 日	2026 年 07 月 27 日	22,444.15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注："科华转债"已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到期，未转股的剩余"科华转债"已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兑付完毕，"科华转债"已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摘牌。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3.19%	33.0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0	-0.83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4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包含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5）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6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0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73,8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期限 6 年。截至 2020 年 8 月 4 日止，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可转债 738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8,000,000.00 元，扣减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8,529,590.53 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985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2025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028.74
加:本期专户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净额	38.23
加:以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取得利息收入	0
减: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738.75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0
加:本期收回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0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8,328.22
其中: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	18,328.22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各设立 1 个募集资金专户。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验系统"）作为"研发项目及总部运营提升项目"中子项目"研发项目"实施主体之一，主要负责仪器研发项目的实施。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实验系统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交通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医疗"）为"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全资子公司实验系统及其陕西分公司为"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的实施主体。2023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及科华医疗、中国民生银行及中信证券签署完成《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实验系统、交通银行及中信证券签署完成《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实验系统及其陕西分公司、交通银行及中信证券签署完成《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构成明细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华（西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科华"）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的实施主体;同意取消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验系统的陕西分公司作为"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的实施主体，并将实验系统陕西分公司作为"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实施主体期间实施该项目形成的资产对西安科华增资;同意公司、实验系统及其陕西分公司以借款 / 增资方式向西安科华提供"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募集资金，便于西安科华实施"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西安科华、交通银行及中信证券签署完成《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实验系统及其陕西分公司、交通银行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关于（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了各方于 2023 年 8 月 3 日签署的《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并注销了实验系统陕西分公司于交通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且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方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开户日期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1	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漕河泾支行	452******623	2020.8.10	0	已销户
2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	983**********337	2020.8.26	0	已销户
3	实验系统陕西分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漕河泾科技支行	310**********744	2023.8.3	0	已销户
4	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漕河泾科技支行	310**********718	2020.7.20	2,206.84	活期存款
5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581	2020.7.29	176.38	活期存款
6	科华医疗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外滩支行	640***757	2023.7.12	4,989.93	活期存款
7	实验系统	交通银行上海漕河泾科技支行	310**********668	2023.8.3	260.43	活期存款
8	西安科华	交通银行上海漕河泾科技支行	310**********400	2024.11.7	10,694.64	活期存款
	合计				18,328.22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项目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3 日、8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并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8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8.7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28.5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否	8,250.00	8,250.00	0	319.78	3.87%	202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	否	30,997.77	738.75	18,562.22		59.88%	202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项目在建	否
研发项目及总部运营提升项目	否	21,893.94	0	21,966.20		100.28%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658.29	0	12,328.26		97.38%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3,800.00	73,800.00	738.75	56,028.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体现）	鉴于项目"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在实施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根据实际情况，基于谨慎原则，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项目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27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及调整后投资总额系根据可转债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4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其中，董事长叶汀、独立董事陈翔宇女士、葛凤燕女士、顾凌枫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

会议由董事长叶汀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3]2120 号《关于同意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41.00 元 / 股，共募集资金 902,000,000.00 元。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费（不含税）62,14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39,860,000.00 元，已由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8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3050165646100000676 账户。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02,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62,140,000.00 元（不含税）以及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审计及验资费用人民币 17,641,509.43 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 5,660,377.36 元（不含税）、信息披露费用人民币 5,349,056.60 元（不含税）、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人民币 621,098.56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09,587,958.0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35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明细	累计金额（元）
2026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45,465.19
减: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
减:置换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0
减:支付发行费用	0
加:年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55,586.86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780,000,000.00
加:理财到期收回	1,110,000,000.00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105,358.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4,967,509.51
减: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9,663,203.5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从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系统规定，从制度层面确保募集资金的合规运作。同时，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严格做到专户专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会同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文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五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兴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兴欣"）及保荐机构国盛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新增的"4000t/a 三乙烯二胺扩建项目"募投项目专户资金。

注: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户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该支行不具备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权限，故由其上一级分行作为签约主体，与公司、安徽兴欣及国盛证券签署相关协议。

3.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202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新项目并将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安徽兴欣进行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2026 年 7 月 28 日，安徽兴欣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公司、国盛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新增的"年产 10,500 吨 4,4'- 联苯二酚系列产品和 150 吨负载金属催化剂项目"募投项目专户资金。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截至日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3050165646100000675	268,500,000.00	171,402,231.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3050165646100000676	222,272,041.95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294056200013000097986	100,000,000.00	105,062,469.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0041110000086638	52,000,000.0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文晖支行	95140077880100000506	150,587,958.05	71,023,628.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1906500910000	37,500,000.0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1906506540100008	0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110801013003053175	0	2,174,874.34
合计		839,860,000.00	349,663,203.56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列示如下:

存放机构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产品有效期	截至日余额（元）	账户性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6847 期	结构性存款	2026年 6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 日	110,000,000.00	大额存单账户
合计				110,000,000.00	

注: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存放于银行系统自动生成的大额存单账户，该账户依托于活期账户（募集资金专户）而存在，仅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且无对外结算功能，理财产品到期后连同收益原路返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 4,967,509.51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余额 11,000.00 万元，期末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报告二、（三）之说明。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和 6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新项目并将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安徽兴欣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26 年 7 月将原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账号:294056200013000097986）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文晖支行（账号:95140077880100000506）两个超募资金专户并与公司、国盛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新增的"年产 10,500 吨 4,4'- 联苯二酚系列产品和 150 吨负载金属催化剂项目"专户，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存储和使用资金。同时，上述两个专户注销时剩余的募集资金结息余额（交通银行 20,100,663.08 元、浦发银行 1,030,899.22 元，合计 21,131,562.30 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购买理财产品。上述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的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年产 14,000 吨环保类溶剂产品及 5,250 吨聚氨酯发泡剂项目"剩余产品（包括 3,000 吨 / 年 N- 羟乙基哌嗪、1,000 吨 / 年 N,N'- 二羟乙基哌嗪及 1,000 吨 / 年五甲基二乙烯三胺）的行政审批手续重新办理工作。目前，该项目相关手续已齐备，后续建设工作正按计划正常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在募投项目的投资用途、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保持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4000t/a 三乙烯二胺扩建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审慎决定暂缓实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就该项目后续执行情况作出最终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不适用。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不适用。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表